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品牌中国
BRANDING CHINA

BRANDING CHINA GROUP LIMITED

品牌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3)

- (1) 委任首席執行官兼行政總裁及調任執行董事
及
(2) 委任首席運營官

委任首席執行官兼行政總裁及調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范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首席執行官兼行政總裁並調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起生效。

委任首席運營官

董事會欣然宣佈，霍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首席運營官，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起生效。

委任首席執行官兼行政總裁及調任執行董事

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品牌中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非執行董事范幼年先生（「范先生」）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行政總裁並調任為執行董事。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兼行政總裁，范先生將根據董事會之直接授權負責本公司之業務及日常運營。

范先生，54歲，自二零一二年四月起擔任非執行董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傳媒及廣告界擁有超過二十八年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范先生於一九九六年五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於解放日報報業集團出任多個職位，包括上海解放廣告有限公司總經理，《解放日報》廣告部主任、解放日報報業集團廣告中心主任、研究室主任、事業發展部主任，及上海解放傳媒投資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以及於二零零七年一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期間出任上海新華傳媒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600825））董事、總裁。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三年，范先生被中華人民共和國新聞出版總署及中國報業協會評為「年度全國報業先進經營管理工作人員」，並被上海市新聞出版局及上海市報紙行業協會評為「年度上海市報業先進經營管理工作人員」。范先生一九八三年畢業於復旦大學哲學系，取得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四年取得香港大學工商管理學（國際課程）碩士學位。

鑒於范先生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3年有餘，熟悉本集團的戰略及業務，因此，董事會認為：由范先生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將有助本集團的未來業務發展戰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范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前最近三年並無於香港上市公司或於任何其他主要交易所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范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起計為期三年，並須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有關規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范先生的建議董事酬金為每年70萬元人民幣，有關酬金乃董事會按彼之職責、經驗及市場指標而釐定。

范先生透過其全資擁有公司，大正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大正國際」），全資擁有合鯨資本控股有限公司（「合鯨資本」），而合鯨資本於本公告日期則持有本公司5.96%的已發行股份。范先生為大正國際及合鯨資本的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與委任及調任范先生相關之事宜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范先生於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行政總裁之前，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行政總裁之角色及職責已分配予方彬先生、Patrick Zheng先生及宋義俊先生之間。作為本公司之首席執行官兼行政總裁，范先生將被視為上市規則所定義之「行政總裁」，而方彬先生、Patrick Zheng先生及宋義俊先生將不再承擔上市規則所定義之「行政總裁」之角色及職責且不應被視為「行政總裁」。

委任首席運營官

董事會欣然宣佈，霍中彥先生（「霍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運營官，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生效，負責本公司運營工作，主要分管股權投資及企業增值服務，並協同本公司首席戰略官實施併購及其他資本事務。

霍先生，35歲，於商業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亦於收購兼併及股權投資領域擁有豐富的專業經驗。霍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七月至二零零六年一月期間，從事財經記者及編輯工作。於二零零六年二月至二零零八年三月期間，出任解放日報報業集團投資經理，負責新媒體及文化地產等投資項目。於二零零八年四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期間，出任上海新華傳媒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600825））戰略投資部總監，負責投資、併購事務及公司戰略規劃；此外，於二零一零年至今，從事股權投資及資本服務業務，主持、參與多宗併購、重組及創業投資項目。霍先生二零零二年七月畢業於復旦大學新聞學院，取得學士學位。彼亦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完成上海交通大學安泰經濟與管理學院私募投資總裁班之課程。

霍先生擔任本公司財務顧問已逾四年，熟悉本公司戰略及業務。有鑑於此，委任霍先生為本公司首席運營官將有助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霍先生成為本公司首席運營官。

承董事會命
品牌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方彬

中國上海，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方彬先生、范幼年先生、Patrick Zheng先生、黃維先生及宋義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瑞金先生、林志明先生及徐慧敏女士。